政府采购合同书

合同编号：JSZC-320509-YZZJ-G2025-0034

甲方（采购人）：苏州市吴江区殡仪馆采购	乙方（供应商）：苏州益友殡葬用品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苏州市吴江区平横线(X003)	单位地址：黎里新黎小区营业房 1-003 室
联系人：李虔	联系人：陆建芳
联系电话：0512-63661341	联系电话：13306255162

依据甲方委托苏州永正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吴江区殡仪馆殡葬用品采购项目（采购编号：JSZC-320509-YZZJ-G2025-0034）政府采购的招标结果，确定乙方为本项目中标单位，现依照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和中标通知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为明确采购人（甲方）和供应商（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此次中标的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一、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中标通知书；

2、采购文件；

3、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4、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二、合同内容：

1、服务内容：乙方负责提供甲方的 吴江区殡仪馆殡葬用品采购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2、合同履约期限： 供货期 1 年，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要求分批次供货，需按采购人需求及时供货。

三、价格与支付：

1、合同总金额按此次中标金额执行，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伍拾玖万叁仟玖佰柒拾（小写¥593970.00 ）。具体供货数量根据甲方需求，价格按照中标单价执行，结算金额按中标单价*供货数量按实结算。合同总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所涉全部货物、备件、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检测验收、售后服务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乙方企业利润、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乙方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二、分项报价表

序号	标的物名称	品牌、规格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小花圈	益友/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苏州益友殡葬用品有限公司	只	7500	9.0	67500.0	/
2	卫生罩	益友/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苏州益友殡葬用品有限公司	只	7500	37.5	281250.0	/
3	防尘罩	益友/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苏州益友殡葬用品有限公司	只	7500	8.8	66000.0	/
4	卫生袋	益友/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苏州益友殡葬用品有限公司	只	1500	28.0	42000.0	/
5	万年青	益友/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苏州益友殡葬用品有限公司	只	7500	1.8	13500.0	/
6	青松	益友/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苏州益友殡葬用品有限公司	只	7500	1.8	13500.0	/
7	元宝	丰明/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丰明装饰工艺品厂	只	15000	1.6	24000.0	/
8	骨灰盒垫子	益友/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苏州益友殡葬用品有限公司	只	7500	6.5	48750.0	/
9	骨灰袋	益友/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苏州益友殡葬用品有限公司	只	700	0.8	560.0	/
10	骨灰保护丸	忠孝/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忠孝堂殡葬用品厂	袋	6200	1.6	9920.0	/
11	纸棺材	新华/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吴江市芦墟镇新华纸箱棺木厂	副	50	80.0	4000.0	/
12	袜子	鸿发/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河南鸿发寿衣服装制衣厂	双	20	1.5	30.0	/
13	帽子	鸿发/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河南鸿发寿衣服装制衣厂	顶	20	4.0	80.0	/
14	鞋子	鸿发/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河南鸿发寿衣服装制衣厂	双	20	8.0	160.0	/
15	被子	鸿发/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河南鸿发寿衣服装制衣厂	条	150	10.0	1500.0	/
16	枕头搁脚	鸿发/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河南鸿发寿衣服装制衣厂	副	500	8.0	4000.0	/
17	绢花	益友/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苏州益友殡葬用品有限公司	只	120	6.0	720.0	/
18	塑料保护盒	忠孝/规格详见响应文件	忠孝堂殡葬用品厂	个	300	55.0	16500.0	/
合计金额：593970.0		大写：伍拾玖万叁仟玖佰柒拾元						

2、合同价款的支付：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按甲方要求分批次供货，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根据实际供货数量每个月据实结算一次货款，凭发票及入库验收单结算货款。

3、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等。

4、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5、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每逾期 10（含）天，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的总数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如因财政延迟支付或暂停支付等情况而未能及时支付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__1__年，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质保期内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包修、包退、包换，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承诺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服务支持，质保期间产品出现的质量问题的，乙方应在__30__分钟内到达现场，进行修理、更换或退货，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若未按约定及时响应并解决问题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提供维修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质量与验收：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有效期内。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为原包装，在送交甲方验收前不得拆箱。

2、验收标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按国家最新行业标准由甲方进行验收通过。

3、乙方交付验收时应先用书面方式通告甲方。

4、货物由乙方按批次供货，甲方应对当批次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入库验收。证明货物数量、规格、以及产品质量无任何问题，由甲方相关人员签发入库单，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5、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一个工作日内整改，并保证再次验收合格，如因超期未能送达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如已超过 十天交货期限，乙方每天应按合同标的金额的百分之一（1%）的比率支付违约金。

六、标的物的交付

1、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2、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标的物。

3、乙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甲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4、交货地点：苏州市吴江区殡仪馆（甲方指定地点）

5、乙方应在不迟于每批合同标的备妥待运前 10 日通知甲方。

6、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交货，乙方应按每天迟交合同标的金额的百分之一（1%）

的比率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10%），违约金的支付不能免除乙方继续交付相关合同标的的义务。

7、如果乙方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后十日内仍未能交付全部或部分标的，在不妨碍甲方采取其他救济手段的情况下，甲方可以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从而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

七、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严重后果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一）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查备案。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二）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九、合同的生效：

甲、乙双方代表在合同上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章）后即生效，生效合同需苏州市吴江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争议解决：

1、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甲、乙双方均应按约定内容严格履行合同，任何一方违约，应当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立即改正，拒不改正的，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因此而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咨询费，鉴定费，取证费等相关费用。

十一、其他附则：

1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各壹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同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在执行过程中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须提交招标代理机构一份备存。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6.2.5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6.2.5

合同附件 1：履约验收方案

1、乙方应按照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供优质产品及材料，所提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包装未拆封的商品，完全符合采购货物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产品配置必须原厂出厂时全部自带，所有货物外包装箱不得自行拆封，包装箱上所有标签等不得涂改或撕毁，除有特殊要求外，其余均为标准配置，否则采购单位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涉及到的知识产权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甲方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招标书的有关规定提供合格货物及服务，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

2、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包修、包退、包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性能、质保单、包装和乙方承诺的其它指标。

4、产品质量要求：

（1）所有货物在到达交付现场时须经采购单位代表验收，验货时须提交该产品的原厂质量合格证明。

（2）所有货物、附（配）件应具备该类产品的功能要求，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厂商或制造厂商；

（3）缺陷保修：如果货物交付使用后，缺陷多次反复出现，乙方必须提出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直到最后纠正缺陷、成交方提供的质保从纠正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

（4）如果是超出乙方的责任范围的疏忽、误操作等情况而导致的更换修正，应由乙方进行修理，其额外费用由双方协商承担。

（5）所有货物、材料均须使用成熟产品，除数量增加外，不得增加任何费用。

（6）质量要求：合格。

5、验收：

（1）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我国最新颁布的与之相关的技术规范与标准，同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中所列规格、具体配置、技术条件及功能要求和乙方承诺的其它指标。

（2）根据甲方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具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提出索赔。

（3）在交货时必须原包装现场拆封验收，由甲方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外观、备件备品、装箱单、包装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4）甲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验收，同时比较乙方出具的检验证明，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验收结果，并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5）验收期限在交付后 30 个工作日内进行。甲方逾期未验收的，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在合理的期限内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不受验收期限约束。

（6）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须按规定的验收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检验费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

（7）验收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产品质保书、保修证明书。

合同附件 2

吴江区殡仪馆殡葬用品采购项目验收单

合同编号：

一、 货物清单及验收明细

请根据实际到货情况，在对应栏位打“ √ ”或填写具体数据。

序号	物品名称	规格型号/材质要求	合同数量	到货数量	验收结果	备注 (如：颜色、尺寸偏差)
1					□ 合格 □ 不合格	
2					□ 合格 □ 不合格	
3					□ 合格 □ 不合格	
4					□ 合格 □ 不合格	
5					□ 合格 □ 不合格	
6					□ 合格 □ 不合格	
7					□ 合格 □ 不合格	
8					□ 合格 □ 不合格	
9					□ 合格 □ 不合格	
10					□ 合格 □ 不合格	
	……	……				

二、 质量验收标准 (逐项检查)

检查项目	验收要求	验收情况
1. 包装规范	包装完好，外箱无破损、无受潮、无污染；外包装标识清晰（品名、数量、生产日期、厂家）。	□ 符合要求
2. 外观与颜色	颜色符合殡仪馆庄重、肃穆的要求（如卫生罩、防尘罩必须为纯白色，无色差）；花圈制作精美。	□ 符合要求
3. 材质与规格	实物材质与合同约定一致（如防尘罩厚度、卫生罩密封性）；尺寸大小符合实际使用标准。	□ 符合要求
4. 卫生状况	所有接触遗体的物品（卫生罩、防尘罩、毛巾）必须清洁、无霉变、无异味、无虫蛀。	□ 符合要求
5. 有效期	骨灰保护丸等有保质期要求的物品，生产日期新鲜，未临近过期。	□ 符合要求

三、 验收结论

以上货物已按合同要求生产并送达，质量合格，申请验收。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验收意见：

全部合格： 经现场清点及抽检，货物数量准确，质量符合合同及殡仪馆使用要求，同意入库。

部分整改：_____存在以下问题需在____年___月__日前整改完毕：

验收不合格：货物严重不符合要求，予以退回。

验收结果：□ 合格 / □ 不合格

甲方验收组成员签字：

日期：